

新北市農會 投標須知

一、招標名稱：希望廣場廣播廣告宣傳

二、廣告規格如下：

廣播項目	廣告(規格)內容
希望廣場形象與活動推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民營廣播電台播出，需為尼爾森廣播大調查 2021 年第二季報告北北基收聽率第一名之電台，合計規劃 7 週。 (備註：每星期三播 5 次、星期四播 5 次、星期五播 5 次，星期六播 1 次，每周共 16 次。合計 7 週共 112 次。)2. 警察廣播電台 3 個月。 (備註：每個月 21-23 天計，每天播 1-2 次，預計每月播 30 次，3 個月共 90 次。)3. 需包含投標企劃書。4. 廣播文案撰寫、廣播音檔錄製。

三、履約期間：110 年 9 月至 12 月。

四、廠商資格：檢具票據交換機構截止投標日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或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拒絕往來廠商資料。

五、審核方式：各廠商依本案所提供企劃書及報價單(含稅)，由本會相關人員審核符合者，依報價高低，請報價最低之合格廠商議價之。

六、付款方式：希望廣場廣播宣傳廣告案依議價金額分二期支付，俟簽約後支付第一期款 50%，驗收完成無誤後支付第二期款 50%。